

書面質詢

林宇滔議員

儘快完善院舍新冠疫情應對及遺體處理問題

隨著特區政府對新冠病毒防控政策的轉變，本澳的感染個案在12月中旬大幅上升，不少院舍亦出現感染個案，根據社工局公佈的消息，直至12月25日累計已有44間院舍受新冠疫情影響，當中有24間長者院舍、13間康復院舍和7間兒青院舍。本人早前收到長者院舍的前線員工反映，在今波疫情發生後，對於院舍的新冠陽性長者是否應送至醫療設施隔離及治療，當局一直未有公開的指引和清晰標準，而且做法朝令夕改。由最初所有新冠陽性長者一律送至醫療設施隔離及治療，直至急症室爆煲，又改為送院前必須先透過電話進行分流。

再者，衛生局雖設立了「外展醫療隊」，為全澳37間長者及康復院舍提供醫療評估及診治服務，醫生亦會前往出現感染個案的院舍，為院友作出診治及處方治療所需藥物，但有前線員工表示，外展醫生必須先親自診症後，才可開新冠抗病毒藥，為恐延誤了最佳的診治時機；由於盡快為新冠陽性長者或高危病人處方新冠抗病毒藥物，是減低重症及死亡的重要手段，鄰埠香港已容許醫生通過線上問診，為院舍長者處方新冠抗病毒藥，本澳目前的相關機制效率明顯不高，無助減少長者的重症及死亡率。

另外，在遺體處理措施方面，根據「新冠應急處置預案（第二版）」，當一旦出現大規模疫情，可能會有大量死者，需要妥善處理遺體，衛生局初步制訂了兩個方案，包括協調鏡湖殯儀館借出遺體存放櫃，連同仁伯爵綜合醫院，共有 74 格，以及由職能部門向船務公司租借冷凍櫃放置遺體，估算一個冷凍櫃可放置約15 至 20 具遺體。如染疫人士遺體需在本地火化處理，已升級的路環市政墳場內的骨殖火化設備亦可作臨時應急備用設施。

現時已有大量長者在今波疫情期間不幸過身，不少死者家屬向本人反映，

目前只能選擇「應急特快火化」方式進行殯葬安排，需要共用禮堂且儀式縮短至十五分鐘，家屬更不能一同前往珠海火化場，雖然流程大幅簡化，但收費仍高達二萬五千元，與一般程序相若，且排期最快要到3月。有業界亦反映冷藏設施緊缺，已無足夠冷凍空間存放遺體，情況十分危急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現時為支援外展醫療服務，山頂醫院需暫停專科門診和衛生中心的非緊急服務，以調配醫療人員到院舍為長者提供治療。當院舍出現感染個案時需要先致電值班醫生查詢，隨後由醫生前往有關院舍，為院友作出診治及處方治療所需藥物。為加快程序讓患者得到最快的治療，當局會否改由值班醫生線上問診，或由院舍醫生定時向值班醫生報告感染人數後，當局直接向院舍發放足夠的新冠抗病毒藥？另外，大部份長者感染新冠病毒後，會出現血氧低的症狀，當局會否向院舍支援足夠的醫療設備，一方面可應付緊急患者的需要，另一方面可讓只有用氧需要的患者留在院舍治療？

二、必須指出，儘管本澳首波疫情高峰暫時過去，但隨著新冠變成風土病，持續完善院舍新冠陽性的送診及治療機制，將成長期工作，當局會否汲取首波疫情的慘痛經驗及教訓，改善與各相關部門之間的溝通協調機制，及早就制訂未來針對院舍新冠疫情的送診及治療預案，以便按照不同的疫情嚴重程度，制訂清晰且可執行的不同級別預案，確保長者及高危人士及早獲得新冠抗病毒藥物及適切治療，將重症死亡比率降到最低？

三、今波疫情爆發至今，已有大量長者直接或間接死於新冠疫情，按當局初步預計，單是十二月死亡人數就高達六百人，是平時的三倍，衛生局及職能部門局有否按照「預案」確保所有遺體有足夠冷凍設施存放？政府有否因應殯葬服務需求急增，協調增加殮葬場地及改善流程，確保後人能為先人進行簡約和有尊嚴的殮葬安排？會否因應場地及流程的簡約，提供合適收費的殮葬服務讓居民選擇？

